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刘媚

联系电话：0753-5855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落实农村基层党建，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体系，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3)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推动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培育“四上”企业。推进绿美大埔生态建设工作。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工作。

(4)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



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残联、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方面相关政策。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和数据管理工作，深入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全科网格建设，夯实基层治理根基。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6) 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护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7)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城市管理、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8)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统筹推进辖区社会工作，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





(9)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10) 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11)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以来，高陂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历届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县委工作要求，以“百千万工程”为总抓手，锚定“县域副中心”发展定位，扎实做好实体经济、产业发展、绿美生态建设等重点工作，推动高陂经济社会事业取得新成效。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我镇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真抓

好各项目支出,在合法合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923.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1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3.28 万元，其他收入 1.49 万元.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 8923.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6.9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2503.28 万元，其他支出 1.49 万元。

2024 年我镇财务运行情况总体态势良好，在我镇财务运作过程中，坚持做到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与评价，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相适应制度；在合法依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基本完成 2024 年整体收支目标，并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严格按有关文件精神实行收支两条线，明确职责，加强监督，确保我镇财务阳光运行。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镇 2024 年度自评得分为 91.5 分。（详见附件）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13 分。

(1) 预算编制。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符合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 目标设置。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2. 预算执行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45.5 分。

(1) 绩效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项目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较完善和执行较到位。



(2) 资金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8 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上级转移支付要在收到后30日内分解下达到本级有关部门和下级财政。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5分。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3) 信息公开。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预算、决算公开合规，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

(4) 项目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16.5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5.5 分。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各项目资金得分 $=99 \times 10 \div 100 = 9.9$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履行相应手续。

③项目监管。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按规定对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

(5) 采购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7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采购意向 100%公开，公开完整及时；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无采购投诉。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合同签订及时率= $22/22*100\%=100\%$ ，得 2 分。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合同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 1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未在财决附 03 表上反映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以及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但根据 2023 年度大埔县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项目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台账， $A=1167.88/1167.88*100\%+1$ ； $B=44.47/1167.88=3.81\%$ ，该指标不得分。

（6）资产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不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2024 年部分资产收益未及时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因存在历史遗留问题，未进行资产盘点。

④数据质量。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2023 年无巡视、审计。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

按账面价值计算，固定资产利用率 = $24444.73 \text{ 万元} / 24444.73 \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 ，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该项指标自评得 33 分。

(1) 运行成本。该项指标自评得 7.5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单位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得 1 分。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得 1 分。无运转类中的办公费、电费、水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支出，得 1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 Z01_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我镇 2024 年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34.52 万元 - 预算安排公用



经费总额 105.58 万元)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05.58 万元 $\leq$ 0.27 ; 得 2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 F03-机构运行信息表,我镇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3.25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8.5 万元); 得 2.5 分。

(2) 效率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重点工作完成率 $=1/1 \times 100\% = 100\%$, 本指标得分 $= 100\% \times 1 = 1$ 。, 本指标得分 = 重点工作完成率 $\times 1$ 。

(3) 履职效能。该项指标自评得 20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根据绩效目标表指标完成率 100% ,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绩效目标表指标完成率 100% ,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4) 公平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4.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或部门 (单位) 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 ,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年度预算执行中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仍不够高，特别是项目经费支出进度较慢，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存量资金结余多；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有些项目跨年预算；三是部分重点经费项目推进执行慢；四是年底有些项目符合付款条件但财政未及时支付，基于此，我镇将会加以改正，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缓慢，造成年底财政资金冗余，同时 将会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以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和采购计划，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促使我镇在项目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方面的工作更加完善。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预算编制不够准确，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差异较大，年中存在大量调剂。例如：1.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140000 元，决算数为 98697257.91 元，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长 873.35%，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2.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显示功能分类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0 元，决算数 5205713 元，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



整改措施：合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科学编制支出预算。在编制预算的过程中，结合工作任务及必要完成事项清单，加强项目前期可行性调研论证工作深度，制定合理的预算金额。加强资金支出动态管理，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避免年终实际资金支出与年初预算出现较大差异。

(二)资金管理方面有待进一步规范

财务管理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整改措施：高陂镇已制定高陂镇内部管理制度及高陂镇财务管理制度。

(三)资产管理方面有待进一步规范

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未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不符合《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三十五条“行政单位应当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工作，做好资产建账、核算和登记工作，定期或者不定期进行清查盘点，保证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年度终了，应当进行全面清查盘点。对资产盘盈、盘亏应当及时处理”的规定。

整改措施：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固定资产管理意识。每年至少对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查，找出盘亏、盘盈资产的具体原因，分清责任按现行规定及时处理。固定资产建议实行标签化管理，做到账账、账实、账卡一致，做好一卡一物管理，提高固定资产管理水平。



(四)政府采购管理有所欠缺

政府采购合同未及时进行备案公开。

整改措施：提升政府采购意识，加强采购人员对政府采购相关制度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网上政府采购的程序。严格按照《梅市财采管〔2020〕7号》相关要求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云平台完成备案并公开，切实保证政府采购活动的合规性。

(五)预算效益方面管理不善

未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单位财务制度过于简单，未根据法律法规的更新而更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佐证不够充分。

整改措施：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学习最新的会计、财务制度，及时更新单位财务制度。严格执行档案管理制度，专人负责工程项目台账管理，重视资料的规范化整理、汇总和保管工作。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加大监督力度，强化预算刚性，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扩大绩效跟踪和评价范围。

